

伊川县民营经济发展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我局对涉及民营经济发展的政务信息进行全面系统梳理，严格执行保密审查程序，确保公开信息安全合规。将民营经济扶持政策、企业培育动态、减负降本举措等核心信息及时归集发布，精准服务民营企业和社会公众。

(二) 依申请公开：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局未收到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健全完善民营经济领域政策文件、工作动态等信息的起草、审核、发布全流程工作机制，强化内容审核把关，确保公开信息的准确性、规范性和时效性，切实提升信息公开质量。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我局持续强化官方微博账号等新媒体平台的运营管理，结合民营经济工作实际，精准推送民营经济扶持政策解读、企业服务动态等内容，搭建起政企沟通的便捷桥梁。2025 年，通过官方微博账号转载或发布民营经济相关信息 25 篇。

(五) 监督保障：严格按照县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健全完善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制度体系，明确责任分工，强化过程管控，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准确、规范推进。2025 年，我局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务公开义务被追究责任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我局对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扎实推进民营经济领域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信息发布深度不足、政策解读形式单一等问题。下一步，我们将从三方面加以改进：一是进一步强化信息发布审核流程，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细化工作责任，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水平；二是聚焦民营经济发展核心需求，加强政策解读的深度和广度，通过图文解读、企业宣讲等多元形式，让企业更清晰理解政策、用好政策；三是持续优化公开内容，重点充实民营企业扶持、企业培育、服务保障等领域信息，切实提升信息公开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让公众更全面了解、支持我县民营经济发展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2025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